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xin-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9)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舉行 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投票股份數目及 佔投票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i>(%)</i>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股份總數(%)
更新現有購股權計劃限額	875,307,813 (94.57%)	50,216,001 (5.43%)	925,523,814 (100%)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超過50%之票數(包括委任代表)投票贊成,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80,872,842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 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 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中奎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

網站: www.anxin-china.com.hk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中奎先生、林蘇鵬先生及楊馬先生,以及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全先生、裴仁九先生、謝柏堂先生及陳楓先生。